

長榮大學 管理學院 航運管理學系碩士班 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審議表

學院教育目標		培養具備管理/專業、創新、倫理與服務精神之人才				
系(所)教育目標		一、具備問題研究分析能力 二、具備國際視野 三、具備航管專業高階知識 四、具備應用資訊科技能力 五、具備外語應用能力				
學生核心能力		一、管理專業 二、航管專業 三、資訊能力 四、問題解決 五、表達溝通 六、國際觀				
課程結構	區分	類別	應修學分數	比例	師資	備註
	院訂	核心課程				
	本系專業課程	基礎必修				
		專業必修	8	8/38		含碩士論文6學分
		本系選修	27~30	30/38	本系專任：11人 外系支援：0人 校外兼任：1人	
承認外系、外校選修	0~3	3/38				
課程配當表			附件夾檔			
課程地圖			附件夾檔			